|  |  |
| --- | --- |
| **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WRC-15） 2015年11月2-27日，日内瓦** |  |
| **国 际 电 信 联 盟** |  |
|  |  |
| **全体会议** | **文件 62(Add.1)-C** |
|  | **2015年10月16日** |
|  | **原文：中文**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
| 有关大会工作的提案 | |
|  | |
| 议项1.1 | |

1.1 根据第**233**号决议**（WRC-12）**，审议为作为主要业务的移动业务做出附加频谱划分，并确定国际移动通信（IMT）的附加频段及相关规则条款，以促进地面移动宽带应用的发展；

引言

1 427-1 518 MHz频段或其中部分频段在3区一些国家正广泛用于或计划用于固定业务、移动业务（包括航空移动业务）、广播业务和卫星广播业务。

这个区域的固定业务主要用于电信基础网络中的点对点或点对多点链路。ITU-R F.2333报告指出，在一些特定场景下，为满足干扰准则，IMT与固定链路同频共存所需的间隔距离可能超过100 km。

该频段的航空移动业务在3区一些国家用于航空遥测系统，该系统与RR 5.342款中某些1区国家或RR 5.343款中2区国家的系统类似。ITU-R M.2324报告指出，IMT与航空遥测系统同信道共存所需的间隔距离通常超过100 km。对于多基站的IMT网络的集总干扰，陆地路径和混合路径的所需间隔距离分别高达450 km和500 km。

1 452-1 492 MHz频段的卫星广播业务（BSS）使用遵守第528号决议（WRC-03，修订版）中的条款，其中卫星广播业务仅在高端25 MHz使用，即，1 467-1 492 MHz。许多主管部门已经向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局报送了BSS卫星网络协调资料。在此频段内的一些BSS卫星网络已经被启用并被登记在频率总表中。而且，一些卫星系统正在建造中并将在几年内提供数字声音广播服务。CPM报告中清楚地表述，ITU-R研究得出结论，IMT和BSS间在同一区域内的同频共用是不可行的，且在BSS业务区相邻区域内部署的IMT基站在边界上产生的功率通量密度（pfd）应该被限制以保护BSS地球站。对于IMT和BSS的邻频兼容性，一些初步研究也表明不兼容。此外，由于未就初步报告草案达成一致，IMT系统与BSS系统在这一频段的同频和邻频共用和兼容研究没有被JTG 4-5-6-7最终完成。在这种情况下，将1 467-1 492 MHz及相邻频段划分给IMT不仅将危害现有BSS，而且将违反决议233（WRC-12）的原则。

基于上述考虑，中国反对在WRC-15上将1 427-1 518 MHz频段标识给IMT系统。

第5条

频率划分

第IV节 – 频率划分表  
（见第2.1款）

NOC CHN/62A1/1

1 300-1 525 MHz

|  |  |  |
| --- | --- | --- |
| 划分给以下业务 | | |
| 1区 | 2区 | 3区 |
| 1 427-1 429 空间操作（地对空）  固定  移动（航空移动除外）  5.338A 5.341 | | |
| 1 429-1 452  固定  移动（航空移动除外） | 1 429-1 452  固定  移动 5.343 | |
| 5.338A 5.341 5.342 | 5.338A 5.341 | |

**理由：** 1 427-1 452 MHz频段建议NOC。CPM报告1/1.1/4.1.2节指出，该频段目前用于FS和AMT（航空移动遥测）系统。同频共用情况下，IMT-Advanced台站与FS/AMT台站间所需地理间隔在某些场景下将超过100公里。

NOC CHN/62A1/2

1 300-1 525 MHz

|  |  |  |
| --- | --- | --- |
| 划分给以下业务 | | |
| 1区 | 2区 | 3区 |
| 1 452-1 492  固定  移动（航空移动除外）  广播  卫星广播 5.208B | 1 452-1 492  固定  移动 5.343  广播  卫星广播 5.208B | |
| 5.341 5.342 5.345 | 5.341 5.344 5.345 | |

**理由：** 1 452-1 492 MHz频段建议NOC。CPM报告1/1.1/4.1.2节指出，该频段目前用于FS、BS、BSS和AMT（航空移动遥测）系统。同频共用情况下，IMT-Advanced台站与FS/AMT台站间所需地理间隔在某些场景下将超过100公里，IMT-Advanced台站与BS/BSS台站在相同区域无法共存。

NOC CHN/62A1/3

1 300-1 525 MHz

|  |  |  |
| --- | --- | --- |
| 划分给以下业务 | | |
| 1区 | 2区 | 3区 |
| 1 492-1 518  固定  移动（航空移动除外） | 1 492-1 518  固定  移动 5.343 | 1 492-1 518  固定  移动 |
| 5.341 5.342 | 5.341 5.344 | 5.341 |

**理由：** 1 492-1 518 MHz频段建议NOC。CPM报告1/1.1/4.1.2节指出，该频段目前用于FS和AMT（航空移动遥测）系统。同频共用情况下，IMT-Advanced台站与FS/AMT台站间所需地理间隔在某些场景下将超过100公里。此外，工作在该频段的IMT-Advanced基站或终端的无用发射可能会对工作在相邻频段1 518-1 559 MHz的MSS接收机造成干扰。

\_\_\_\_\_\_\_\_\_\_\_\_\_\_